

运城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运应急字〔2023〕1号

签发人：李晓军

运城市应急管理局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2年，我局紧紧围绕我市法治建设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重要决策部署，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开展我局法治建设各项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履行职责。一是成立了由局党委书记、局长担任组长，其他党委成员担任副组长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总体统筹谋划我局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履行法治建设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二是带头落实民主集中制，坚持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重大事项务必经党委集体讨论决定。三是印发我局《2022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明确具体工作任务、承办部门、责任领导、完成时限等要求，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四是落实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制度，将述法内容纳入主要负责人及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述职要求。

（二）强化理论武装，提高法治素养。一是突出领导带头，根据我局制定的局党委领导学法计划和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将学法作为周一集中学习的必学科目，组织局领导班子和科室负责人学习《宪法》《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等法律法规。2022年，局党委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学习重点，开展了为期三个月《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的专题学习，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全面理解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依法行政意识。二是突出全员参与，精心组织全体人员参加“应急大讲堂”“行政执法大讲堂”、应急管理干部学院等各类学考活动，并充分利用周一固定学习时间，进行全员学法培训，提升整个应急队伍法治理念、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

（三）完善制度体系，健全依法决策。一是制定了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工作制度，严格按照规定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核。二是规范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凡是我局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均严格按照我局相关制度进行集体讨论和法制审核，由案件承办科室、法制审核机构、局党委会和法律顾问对重大执法决定层层审核把关，确保我局重大执法决定的合法合理性。

三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与律所签订协议，指定专职律师协助处理我局机关相关法律事务，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规范性文件制定等工作中的积极作用。

（四）强化依法行政，坚持规范执法。一是针对综合执法各项制度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制修订《安全生产违法案件移送衔接制度》《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受理工作制度》《行政执法内部衔接管理制度》等，完善案件移送、执法衔接等工作机制，健全我局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二是制定2022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侧重联合执法，避免多头执法、重复执法和选择性执法。三是按照省应急厅统一部署，在全市应急系统推广“互联网+执法”系统应用，逐步实现信息化执法。四是继续应用“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监管”系统辅助开展执法，并及时完成执法信息录入。五是继续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时在局网站公示执法信息、规范使用执法记录仪记录执法全过程，依法依规开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六是加快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全省安全生产监管执法队伍建设的意见》的文件要求，结合市、县直接监管的煤矿、非煤矿山、非煤矿山露天矿山、尾矿库数量，全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增加编制179个，目前人员已到位。七是继续开展案卷评查工作，组织全市应急系统定期上报典型案例，由应急部统一对上报案例进行评定。同时开展全市

应急执法案卷评查工作，通过发现问题、总结经验、通报学习，不断提高执法案卷质量，提升执法能力和法治建设水平。八是推进我局执法服装和执法装备的配发工作，保障应急执法的科学性和权威性。

（五）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一是优化行政审批工作，制定印发《关于优化行政审批工作的通知》，通过减材料、减环节、编指南、压时限、优服务等措施，对行政审批工作及营商环境进一步进行优化，切实解决了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审批程序多、时间长的的问题。二是积极排查我市重点项目“未批先建”“边建边批”情况，制定印发《开展“未批先建”“边建边批”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通过拉网式排查，对属于我局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风险隐患进行研判，配合市发改委，强化项目监管，消除风险隐患。三是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制定印发我局《关于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实施方案》，通过拓展改革范围、实施清单管理、调整服务指南、精简申报要件、压缩审批时限、优化审批流程、简化许可程序、推进全程网办等举措，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品质，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四是规范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办理程序，采取按月公示许可信息、合并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和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和首次安全许可审查等措施，切实解决许可审批程序多、时间长的的问题。五是开展专家助企服务工作，根据企业特点有针对

性地选择相关专家开展助企服务，通过宣讲相关法律法规、指导企业查隐患促整改等方式，强化企业安全意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六）强化普法宣传，深植法治理念。一是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将普法工作与日常安全监督检查工作相结合，并利用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等时间节点进行集中普法，创新举措与群众互动，打造特色安全“五进”活动，切实提高社会民众安全素质和防灾减灾意识。二是“全方位立体发声”，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等主流媒体，刊发相关新闻稿件、播放公益广告、电视飘字提示等内容，掀起安全科普的强大舆论声势；利用微信公众平台、电视台官方抖音、视频号、快手等新媒体平台推送各类防灾减灾及安全科普知识，增强居民群众安全意识；在沃尔玛、南风广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利用大屏幕高密度循环进行安全普法，扩大安全宣传覆盖面。三是创新宣传方式，在运城市应急管理局微信公众号开设“应急普法”专栏，以案释法，采用漫画、故事、图片等比较生动的方式将相对枯燥的条文内容，转化成受众乐于接受形式，提高宣传的实效；联合市场监管、教育、消防、红十字会、盐湖区游泳协会、学校等部门共同录制第三届安全云课堂，围绕汛期安全、电梯安全、电动车安全及夏季防溺水四个专题面向全市中小学生普及宣传。通过全方位普法宣传，全力推动社会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根据《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我局深入推进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确保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一是印发了我局《2022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制定具体承办部门，并对清单进行任务分解，明确责任领导、完成时限等要求。二是主要负责人带头学法用法，根据我局制定的局党委领导学法计划和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先后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提高了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三是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我局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多次召开党委会研究执法规章制度制定、执法装备配备等法治建设相关工作。四是提升应急队伍依法行政能力，定期开展执法案卷评查和执法培训，提升应急队伍执法能力。五是落实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制度，将述法内容列入主要负责人及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述职要求并严格执行。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市应急局虽然在推进法治建设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监管执法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应急管理 and 安全

生产领域涉及面广、专业性强，所涉及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性文件等十分庞杂，对执法人员的专业性要求极高，亟需加强对执法人员尤其基层执法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现场监管技能等方面的业务能力培训，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

（二）法治宣传实效不高。多年来，虽然采取多种举措开展普法宣传，仍存在部分企业负责人法治观念、依法办企意识、红线意识淡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等现象。

四、2023 年工作计划

（一）优化政务服务。一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巩固“集中办”“马上办”和“最多跑一次”“一窗受理”“一网通办”改革成果。二是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全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三是加强诚信制度建设，牢牢守住项目审批安全红线，扎实抓好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工作。

（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以我局门户网站为政务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以我局开通的微信公众号为辅助平台，将应急管理职责履行情况置于阳光下，及时公开各类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提高监管和执法的公正透明性。

（三）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深入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重拳出击开展“打非治违”，坚决整治执法宽松软问题，切实消除各类事故隐患，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

多发、高发势头。二是深化行政执法改革，进一步加强安全监管执法队伍建设，推动执法装备和执法制式服装的配发工作，确保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四）继续加强普法宣传。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深入宣传解读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科普知识，扎实开展“以案释法”。

（五）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积极组织开展执法培训和案卷评查，采取案例研讨、现场执法比武、联合执法等方式，全面开展行政执法技能提升培训，不断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技能和依法行政水平。

（此件公开发布）

